

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3年11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由董事长李海坚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基于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，为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公众股东利益，增强投资者信心，健全公司长期、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，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，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价值，助力公司长远稳健的发展，结合公司现行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，适时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。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,500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3,000万元（含）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元/股。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。

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3年11月10日